

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的公告

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运环境”）于2016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经核实，《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中，有2项专利权新获得了授权、1项已获授权的专利权为避免重复授权公司已主动放弃、1项专利权由等待实审提案阶段变更为实质审查的生效阶段；《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中，有2项业务许可获得了延期（续期），并新获得3项认证证书。

现对上述问题予以更正。

一、专利权部分

1、新获得授权的2项专利权，予以新增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权利人
43	自动开门的智能回收垃圾箱	实用新型	ZL201521113755.9	2015.12.28	2016.8.17	授权	原始取得	知慧科技
44	智能垃圾回收箱	实用新型	ZL201620395743.8	2016.5.3	2016.8.31	授权	原始取得	知慧科技

2、为避免重复授权已主动放弃的1项专利权，予以删除，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权利人
4	一种用于修复窨井盖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865251.1	2014.12.30	2015.06.17	授权	原始取得	联运有限

3、审查阶段变更的1项专利权，予以更新

更正前如下：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权利人
5	一种自动开门的智能分类回收垃圾箱	发明	ZL201511004502.2	2015.12.28	等待实审提案	原始取得	知慧科技

”

更正后如下：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权利人
5	一种自动开门的智能分类回收垃圾箱	发明	ZL201511004502.2	2015.12.28	实质审查的生效	原始取得	知慧科技

”

二、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部分

1、获得延期（续期）的2项业务许可，予以更新

更正前如下：

“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内容	所有人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4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许可证	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	联运有限	2015年8月11日	2015年8月11日至2016年8月10日
5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桐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服务	联运有限	2015年9月8日	2015年9月8日至2016年7月31日

”

更正后如下：

“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内容	所有人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4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许可证	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	联运环境	2016年8月9日	2016年8月9日至2017年8月8日
5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桐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服务	联运有限	2015年9月8日	2015年9月8日至2016年7月31日（延期至2016年11月30日）

”

2、新获得 3 项认证证书，予以新增如下：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内容	所有人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1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道路清洁、垃圾清理服务	联运环境	2016年8月22日	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
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星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道路清洁、垃圾清理服务	联运环境	2016年8月22日	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
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星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道路清洁、垃圾清理服务	联运环境	2016年8月22日	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

除上述内容外，《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余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4日